

# 高雄市第3屆燕巢區南燕里、安招里里長選舉選舉公報

高雄市選舉委員會 編印  
燕巢區選務作業中心

高雄市第3屆燕巢區南燕里、安招里里長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里別	號次	相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性別	出生地	推薦之黨	學歷	經歷	政見
南燕里	1		趙順發	41年07月15日	男	高雄市	無	燕巢國民小學畢業。 縣立岡山初級中學畢業。 省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畢業。	緯盛物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緯盛公寓大廈管理維護有限公司 偉盛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高雄市燕巢老人福利協進會理事長	一、配合市政府、公所政策，做好溝通橋樑。 二、結合社區整頓里內環境衛生、美化。 三、弱勢、單親及外籍配偶福利爭取。 四、關懷、照護老人休閒，爭取各項福利，充實老人活動設施，提昇老人精神生活品質。 五、加強配合政府單位、社會團體、宗教等公共事務活動。 六、勤快熱忱、講求效率、服務鄉親、不分黨派、位階，更積極向市府爭取里鄰基層建設。
	2		高慈剛	61年11月02日	男	高雄市	民主進步黨	燕巢國民小學。 燕巢國民中學。 國立岡山農工。	燕巢區第一屆南燕里里長。 燕巢區第二屆南燕里里長。 民主進步黨第五屆黨代表。 燕巢消防隊義消隊員。 燕巢警友站總幹事。	秉持一貫、用心、盡心、全心、扶助弱勢、照護老人。
安招里	1		李金福	48年11月02日	男	高雄市	無	國中	安招里現任里長	一通電話、服務就到 這個承諾、始終如一

## 選舉投票有關規定：

(一) 投票時間：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

(二) 選舉人資格：

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即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以前（包括當日）出生，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即民國一百零七年七月二十四日以前（包括當日）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繼續居住者，有里長選舉投票權。【上開居住期間，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但於選舉公告發布（一百零七年八月十六日含當日）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無選舉投票權。】

(三) 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

1. 投開票地點（見投開票所一覽表）。
2.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
3.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4. 選舉人或其陪同家屬不得攜帶手機及其他攝影器材進入投票所，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一項規定，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5. 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以攝影器材刺探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項規定，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
6. 選舉人圈選後，不得將圈選內容出示他人，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7. 在投票所或開票所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投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而不退出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 (1) 在場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
  - (2) 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
  - (3) 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
8. 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匣，不得逗留；如將選舉票攤出投票所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匣，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一十條第八項之規定，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9. 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10. 選舉票圈選示範圍如下（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各種書件表冊格式七之（三）地方公職人員選舉選舉票式樣）：

圈選欄	
號次欄	號次
相片欄	相片
候選人姓名欄	姓名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圈蓋選舉票，選舉票「蓋章」或「按指印」，無效。

(四) 選舉票顏色：里長選舉票為粉紅色。

(五) 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1. 圈選二人以上。
2.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3. 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
4. 圈後加以塗改。
5. 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6.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7.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
8. 不加圈完全空白。
9.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 高雄市第3屆燕巢區南燕里、安招里里長選舉投（開）票所一覽表：

編號	投開票所名稱	投開票所地址	所屬村里	所屬鄰別
0336	安招社區活動中心	安招里16鄰安南路1-2號	安招里	1-3、29、40-46鄰
0337	安招里神元宮<左側廟室>	安招里16鄰安南路1號	安招里	4-10、21-25鄰
0338	安招里神元宮<右側廟室>	安招里16鄰安南路1號	安招里	11-20、26、27、28鄰
0339	燕巢國中（特教教室）	南燕里21鄰中興路267號	安招里	30鄰
0348	燕巢教會	南燕里10鄰中南路20-1號	南燕里	1-9、12、13、15、18、31-32鄰
0349	燕巢區老人活動中心	南燕里29鄰中南路23號	南燕里	10-11、14、16、17、19-24、29鄰
0350	高雄市立圖書館燕巢分館	西燕里2鄰中民路592號	南燕里	25-28、30鄰

# 踴躍投票，慎重圈選勿用私章